



行政會報建議單



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(4 月 7 日)

☒ 九年級-煩請 922 葉星吟師傳閱

建議編號	案由	說明	具體建議(辦法)	建議人
一	畢業前若未把警告銷完,有無因應處置?	校規是行為起點的基本次最低底線,但開學上未銷過並不會被扣任何分數,所以學生會以為被記了不銷也OK,若如此那校中懲處便無強制力,對老師工作也無幫助。	① 在每學期的某日前須完成銷過,否則暑假、寒假須來受教? ② 除基北區,其他縣市學生未銷會影響升學的積分,是否可能修 115 學年度後的免試入學積分比序?	黃品慧
二				
三				

處室回覆

備註

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

★歡迎各教師針對處室各項行政推動工作做建議與提醒,各處室會持續努力,讓你我共同的中平更加優質。

★單一班級問題可直接與處室聯繫,跨科室問題相關處室統一於會議中答覆,以提高問題處理時效性。

★如有相關建議之書面資料,請連同本資料於 3/31 中午 10:00 前寄送文書組,郵寄信箱:ah3510@ntpc.gov.tw。謝謝!!